

证券简称：新金路

证券代码：000510

编号：临2025—10号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 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局会议、2024 年第六次临时监事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使用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局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9 月 19 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65）。

2024 年 10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68 号），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后，公司均及时进行了赎回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收益，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继续使用上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购买了银

行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 月 8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 号）。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8 号），上述继续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并赎回。

近日，公司继续使用上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 收益	资金来源
四川新金 路集团股 份有限公 司	兴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德阳 分行	结构性存 款	保本浮 动收益型	1000.00	36 天	1.3%或 2.2%	募集资金
合计				1000.00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虽然保本型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局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四、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	资金来源	是否到期赎回	取得理财收益（元）
1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62天	1.5%或2.4%	募集资金	是	40,767.13

	司	分行								
2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92 天	1.5% 或 2.4%	募集资金	是	120,986.30
3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68 天	1.3% 或 2.15%	募集资金	是	40,054.80
4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90 天	1.3% 或 2.15%	募集资金	未到期	
5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36 天	1.3% 或 2.2%	募集资金	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未到期的金额共计人民币 3,00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额度范围。

六、备查文件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日